

#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7日上午9点半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17日以RTX、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孟庆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4年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新会计准则，并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准则文件规定的施行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并按要求对涉及到需追溯调整或变更的财务报表项目做了相应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

### 2. 关于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http://www.sse.com.cn> ) 公告的梅花生物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

### 3. 关于参与村镇银行发起设立并投资入股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拟参与廊坊开发区融信村镇银行的发起设立，该银行注册地暂定为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初定募集股本为 5,000 万元。我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00 万元认购该银行 10% 的股份，具体事项以相关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本项投资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将有效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